

证券代码：874443

证券简称：安宇迪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哈尔滨安宇迪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哈尔滨安宇迪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及电子通讯的方式进行表决。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2日上午9:3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443	安宇迪	2026年5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北京市鑫诺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

(八) 会议地点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月华路18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	√

	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1、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6-012）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6-013）。

2、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经审计的 2025 年度财务数据，编制了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等情况进行报告。

3、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以 2026 年度经营管理目标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制了公司《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 年度，董事会认真履行了《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的决议，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各项业务的发展，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编写了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王福胜先生、周永华先生、周德华先生就其 2025 年度个人工作情况总结，分别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 2026-006）。

6、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07）。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杨宇、杨博丞、哈尔滨航宇月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哈尔滨航宇月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报告期内（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容诚审字[2026]230Z171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2025 年度审计报告》。

8、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业绩和发展规划，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结合股东回

报及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需求等因素的考虑，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9、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08）。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全体与会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10、审议《关于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8、9）；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6），回避表决股东为（杨宇、杨博丞、哈尔滨航宇月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哈尔滨航宇月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2、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代表代表法人股东/合伙企业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合伙企业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

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合伙企业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非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合伙企业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6年5月11日9:00-17:00

(三) 登记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月华路18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陈照娜 联系电话：0451-86500111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哈尔滨安宇迪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哈尔滨安宇迪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